

江苏新美星包装机械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取得不动产权证书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江苏新美星包装机械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7年3月4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拟购买运营管理用办公场地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购置坐落于上海市诸光路1588弄608号6层房屋，建筑面积共3063.20平方米，用于上海综合化运营管理场所的建立，购房款为人民币13,784.4万元。具体内容详见2017年3月6日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《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》、《关于拟购买运营管理用办公场地的公告》

公司近日取得了由上海市不动产登记局颁发的《不动产权证书》【沪（2019）青字不动产权第001785号】。

一、证书主要内容

权利人	江苏新美星包装机械股份有限公司
共有情况	单独所有
坐落	青浦区徐泾镇诸光路1588弄608号6层室
不动产单元号	310118002004GB00017F00590007
权利类型	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/房屋所有权
权利性质	土地权利性质：出让
用途	土地用途：餐饮旅馆用地、商办/房屋用途：办公
面积	宗地面积：184293.00平方米/建筑面积：3063.20平方米
使用期限	
权利其他状况	土地状况： 地号：青浦区徐泾镇7街坊8/13丘； 使用权面积：184293.00平方米； 房屋状况：

	幢号: 608 号; 室号部位: 6 层; 类型: 办公楼; 总层数: 9; 竣工日期: 2016 年。
附记	其中餐饮旅馆业用地: 40 年, 2013-07-12 至 2053-07-11; 商业用地: 40 年, 2013-07-12 至 2053-07-11; 办公用地: 50 年, 2013-07-12 至 2063-07-11.

二、备查文件

- 1、《不动产权证书》【沪（2019）青字不动产权第 001785 号】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新美星包装机械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 年 1 月 23 日